**110年推動外銷水果產銷供應鏈細部計畫申請補助表**

申請單位： 負責人： 聯絡電話：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項　　　 目 | 內　容　說　明 | | | | | |
| 一、110供果園登錄品項、面積、年產量及集貨月別 | 品項： 面積： 年產量：  集貨時間(月別)：  合作外銷業者：  外銷供果園登錄情形：  □已登錄 □登錄中 □未登錄 | | | | | |
| 二、過去3年外銷品項、地區及實績 | 年度 | 品項： | 地區： | 外銷實績：  （公噸） | | 出口量佔登錄供果園產量之比例（％） |
| 107年 |  |  |  | |  |
| 108年 |  |  |  | |  |
| 109年 |  |  |  | |  |
| 三、過去3年曾獲農政單位補助項目及金額 | 107年 | 補助計畫：  項目： | | | 金額： 千元 | |
| 108年 | 補助計畫：  項目： | | | 金額： 千元 | |
| 109年 | 補助計畫：  項目： | | | 金額： 千元 | |
| 四、110年亟需增設施(備)預定投資金額及申請補助經費 | 設施(備)：  投資金額：  申請補助經費： | | | | | |
| 五、設施(備)妥適性、動線規劃是否合理，所需用地是否完成變更、容許使用等程序 |  | | | | | |
| 六、申請設施(備)利用率（使用期間）及營運管理方式 |  | | | | | |
| 七、設施(備)改善後之效益分析 |  | | | | | |

※補助設(施)備標準依農委會相關主管計畫補助基準辦理

縣(市) 鄉（區鎮市）輔導優質 集團產區計畫經費需求表

一、經營主體： 負責人： 聯絡電話：

二、發展規劃：

三、近3年補助情形：

四、集團產區產銷需求

|  |  |  |  |
| --- | --- | --- | --- |
| 申請補助項目 | 總經費（千元）  （請詳列計算基礎，例如：單價×數量=總金額） | 申請補助經費  （千元） | 備 註 |
| 2噸電動堆高機 | 1. 1臺×700千元×1/2=350千元  2.組合式冷藏庫5坪×60千元×1/3=100千元 | 450 |  |
|  |  |  |  |
|  |  |  |  |

提報農民團體：

主辦人： 單位主管： 負責人：

經營主體簽章： 連絡電話：

110年 縣(市)輔導優質水果集團產區計畫需求彙整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經營主體或地方政府 | 109年集團產區考核成績 | 申請補助內容(含補助項目、數量、補助比例、補助對象、配合款及保管單位(含聯絡電話)) | 總經費  (千元) | 申請補助經費(千元) | 審查結果 | |
| 縣市政府 | 分署 |
| ○○鄉農會 | 90分 | 1.2噸電動堆高機1臺×700千元×1/2=350千元(九如鄉農會配合款350千元)。  2.組合式冷藏庫5坪×60千元×1/3=100千元(九如鄉農會果樹產銷班第1班配合款200千元)。  3.保管單位：九如鄉農會(電話：08-55555555) | 1000 | 450 | 通過 |  |
|  |  |  |  |  |  |  |

註：申請補助項目依農委會相關主管計畫補助基準審查，申請項目倘未有補助基準者，應請申請單位檢附型錄及3家以上廠商之估價單，提供審查單位訪查市價，審查其合理及必要性。

縣(市)政府：主辦： 課長： 機關首長：

區 分 署：主辦： 課長： 機關首長：

110年輔導果樹轉作及品種更新項目表（參考）

|  |
| --- |
| （一）可納入補助轉作之原種植作物 |
| 文旦、檸檬、椪柑、桶柑、柳橙、海梨柑、茂谷柑、白柚、紅龍果、黑葉、玉荷包荔枝、可可椰子、梅、李、番石榴等 |
| （二）可納入補助轉作之目標作物 |
| \*新興柑橘類（限原種植柑橘類者）  \*帝王拔、珍翠拔（限原種植番石榴者）  \*試驗改良場所育出品種：如荔枝台農1-7號、低需冷性桃  \*無產銷失衡之虞者：如糯米糍  \*新興果樹：如山竹、榴槤及紅毛丹等  \*茶、油茶 |
| （三）不納入計畫輔導轉作之作物 |
| 香蕉、鳳梨、棗、芒果、蓮霧、黃金果、百香果、木瓜、可可、短期作物 |
| ＊同時符合（一）（二）方可納入補助。  ＊本表僅列部分果樹，其他未詳列作物可討論，並滾動調整 |

一、轉作更新申請說明

1. 申請條件：土地為合法使用，辦理更新者須原有植株生長及管理正常。
2. 申請及審查程序

1.農民向土地所在地之農民團體申請登記。

2.農民團體受理登記後，實地勘查是否符合廢園轉作或品種更新條件。並向種苗授權單位（柑橘類向健康種苗繁殖單位）提出種苗供應申請，並應檢附相關供苗證明。

3.農民團體依審核符合條件者之面積由地方政府納入年度水果產業結構調整計畫辦理。

4.計畫執行後，農民團體應實地勘查是否符合規定，並填寫勘查表(附件9-表2)。

(三)注意事項：

1. 果園轉作更新以完整區塊為原則，如有間種其他作物，應按比例予以扣除。倘株數未達基準數（可可椰子100株/公頃，荔枝及李200株/公頃，其他作物400株/公頃以上），或於勘查前已種植新作物者，則依實際株數折算面積或不予受理。最小受理面積為折算後達0.1公頃以上。
2. 轉作或品種更新前及後，須在相同背景前拍照存證，並檢附相片各1張，照片儘量顯示完整田區之全貌。
3. 轉作於第一年完成移除原作物及新植者，一次性給予田間管理費10萬元；另為減少農民轉作期間無收入之衝擊，同意第一年完成新植轉作作物者補助5萬元；俟第二年完成移除原作物，再補助5萬元。
4. 轉作或品種更新之作物需達75％以上成活率方予以補助，分年申請者次一年度之存活率需達前一年度勘查時80％以上。

二、為輔導農友提升栽培管理技術，及增加對轉作品種項目認識，減少轉作壓力，辦理教育訓練及觀摩會，納入輔導果樹轉作及品種更新細部計畫辦理。

縣（市）110年轉作品種更新及提昇果品品質細部計畫需求表

一、轉作、品種更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農民或產銷班 | 原果樹品項、品種 | 採行方式 | 更新面積(公頃) | 更新後品項、品種 | 經費（千元） | 審查結果 | |
| 縣市  政府 | 分署 |
| 高樹鄉果樹產銷班第1班 | 黑葉荔枝 | □種苗更新(轉作)  █高接 | 1.5 | 臺農3號玫瑰紅 | 1.5公頃×50千元=75千元 | 通過 | 通過 |
|  | 珍珠拔 | █種苗更新(轉作)  □高接 | 0.1 | 山竹 | 0.1公頃×100千元=10千元 | 通過 | 通過 |
|  |  | □種苗更新(轉作)  □高接 |  |  |  |  |  |
|  |  | □種苗更新(轉作)  □高接 |  |  |  |  |  |
| 合計 |  |  |  |  |  |  |  |

二、提昇果品品質(教育講習、觀摩會)

|  |  |  |  |  |  |
| --- | --- | --- | --- | --- | --- |
| 申請補助項目 | 總經費（千元）  （請詳列計算基礎，例如：單價×數量=總金額） | 補助款  （千元） | 配合款（千元） | 審查結果 | |
| 縣市  政府 | 分署 |
| 教育講習 | 辦理荔枝(台農3號)田間栽培講習會1場次20千元  1.講師費1.6千元×4小時=6.4千元  2.便當80元×80個=6.4千元  3.講習會所需文具紙張等雜支7.2千元 | 20 | 0 | 通過 | 通過 |
| 觀摩會 | 辦理柑橘田間觀摩會23.2千元  1.講師費1.6千元×4小時=6.4千元  2.遊覽車車資1輛12千元×1日=12千元(補助10千元，配合款2千元)  3.便當80元×60個=4.8千元 | 23 | 2 | 通過 | 通過 |
| 糖度檢測計 | 12千元×10支=120千元 | 60 | 60 | 通過 | 通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計 |  |  |  |  | |

申請單位： 農會(合作社)

主辦人： 單位主管： 負責人：

**110年 (農民團體)推動安全果品溯源管理細部計畫補助需求表**

|  |  |  |  |  |
| --- | --- | --- | --- | --- |
| 農產品經營業者單位名稱 | 聯絡人及電話 | 品項 | 面積(公頃) | 1.設備或設施  2.保管單位(含聯絡電話) |
|
| 東勢區農會果樹產銷班第63班 | 王小明  04-29332380 | 梨 | 0.1 | 1.自走式噴藥車1台\*240千元\*1/2 =120千元(共同使用補助1/2)  2.東勢區果樹產銷班第63(電話：04-29332380) |
|  |  |  |  |  |
|  |  |  |  |  |
| 合計 |  |  |  |  |